

# 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与有关国际组织实习生合作项目 人员遴选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: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）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、联合国难民署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、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、联合国粮农组织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、联合国大学、国际电信联盟、国际移民组织、国际农业发展基金、世界粮食计划署、国际统一私法协会、国际可再生能源署的合作协议，2026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继续选派优秀青年到上述组织实习。现组织我校在籍学生申报上述实习项目人员遴选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选派计划

### 1.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

实习生：6-12 个月（以录取通知为准）。

### 2. 选派规模及岗位

计划选派实习生全国 209 人，其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12 人、联合国难民署 20 人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37 人、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7 人、联合国粮农组织 24 人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8 人、联合国大学 9 人、国际电信联盟 17 人、国际移民组织 13 人、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20 人、世界粮食计划署 14 人、国际统一私法协会 4 人、国际可再生能源署 4 人。详细岗位信息请见附件 2。

### 3. 资助内容

奖学金资助标准及方式按照《2026 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指南》(附件 3) 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 二、申请条件

### 1. 申请人应符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

指南要求和《2026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指南》规定的基本条件，具有强烈到国际组织的工作意愿和职业理想。

2. 申请时年龄满18周岁，不超过30周岁（1995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，特殊岗位要求除外）；

3. 外语水平良好，精通英语，掌握国际组织使用的其他语言者优先。每个岗位要求略有不同，详见岗位要求。

4. 申请时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2026年内毕业的国内外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（一经录取，须在毕业一年内开始实习）。其中，国外申请人不包括毕业离校已回国人员。

（2）硕士、博士毕业未满一年的国内在职人员。

（3）硕士、博士毕业未满一年，目前正在海外国际组织实习的人员。

5. 符合岗位的其他要求。每个岗位对专业背景等要求不同，详见岗位要求。

### 三、申请程序

1. **2026年4月10日前**，本科生申请人需登录学工一体化平台，在“NCU\_在校生出国（境）管理”模块中的“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申报”中提交报名信息（操作可参考附件4）。研究生申请人需填写《南昌大学在校研究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申请表》（附件5），经所在学院及研究生院审核推荐后，提交盖章纸质版附件5至国际合作与交流处（办公楼423室）。

2. **2025年4月10日0时-4月21日14时**，申请人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<https://sa.csc.edu.cn/student>），按照应提交材料及说明（附件6）和网上报名指南（合作项目）（附件7）完成网上报名，并按照系统提示上传规定格式的有关材料。

### 四、评审及录取

1.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人进行评审，确定候选人后向有关国际组织推荐。评审时间将通过申请人电子邮箱通知本人。

2. 国际组织将对推荐人选进行审定，确认录取人员名单及岗位安排。

3. 国家留学基金委根据有关国际组织意见，确定资助名单并录取。

相关工作咨询：
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，顾老师，83968373

**附件：**

1. 2026 年与有关国际组织实习生合作项目指南
2. 2026 年国际组织实习岗位需求
3. 2026 年国际组织实习项目指南
4. 南昌大学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申报操作指南（本科生）
5. 南昌大学在校研究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申请表
6. 应提交材料及说明
7. 网上报名指南（合作项目）

教务处

研究生院
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2026 年 3 月 27 日